

证券代码：834497

证券简称：美茵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美茵健康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美茵健康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2 月 28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497	美茵科技	2023年2月2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9号楼1005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战略需要,深度挖掘客户潜力,公司将持续向 BEWATEC ConnectedCare GmbH 销售产品,预计2023年公司向关联方 BEWATEC ConnectedCare GmbH 销售的金额为30,000,000.00元

(二) 审议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简称“北京兴华”),具体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,经过认真客观地审计工作,北京兴华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经过审核,认为北京兴华在2021年度审计工作中,恪尽职守,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,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,建议公司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2月27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9号楼1005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褚福东 联系电话：021-64272678 传真：
021-34241866 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9号楼1005室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美茵健康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美茵健康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10日